

证券代码：002494

证券简称： 华斯股份

公告编号： 2024-051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0月9日下午4：00以现场表决方式举行。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5日前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名，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贺国英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同意选举贺国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贺国英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同意选举贺素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贺素成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 选举孔宁宁、彭学军、刘兰玉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孔宁宁为注册会计师；指定孔宁宁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2. 选举彭学军、贺素成、刘兰玉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彭学军、刘兰玉为独立董事；指定独立董事彭学军为提名委员会召集人。

3. 选举刘兰玉、孔宁宁、郝惠宁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刘兰玉、孔宁宁为独立董事；拟指定独立董事刘兰玉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

4. 选举贺国英、孔宁宁、贺素成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贺国英担任战略委员会召集人。

上述委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继续聘任贺素成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继续聘任郝惠宁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聘任宋俊霞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刘素霞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宋俊霞女士、刘素霞女士简历见附件。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继续聘任徐亚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附件：

宋俊霞女士简历

宋俊霞，女，197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沧州渤海学院，中专学历。1998年至2001年任黄骅信誉楼商厦柜组主任；2002年至2011年任黄骅市耀华商厦执行经理；2011年至2013年任青县新天地商厦总经理；2013年至2014年任保定市顺平县林江商厦总经理；2014年至2016年任金乡诚信商贸有限公司总监；2017年1月至今任河北华斯生活购物广场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6月5日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宋俊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规、规章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素霞女士简历：

刘素霞，女，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64年9月出生。1980年至1985年在肃宁县人民银行工作。1985年至1992年在肃宁县工商银行任职员。1992年至2002年任工商银行肃宁支行会计股副股长。在任职期间1993年11月获得

中级会计师资格证书。2002年至2007年任工商银行肃宁支行营业室经理。2007年至2009年任工商银行肃宁县支行总会计。2009年8月至2018年1月任工商银行沧州分行运行督导员。2018年1月至2024年10月8日在华斯股份财务部任经理。

刘素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规、规章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